

关于组织推荐 2021 年度西藏自治区小型微 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的通知

为加快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发展步伐,优化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环境,支持中小企业健康发展,根据《关于印发〈西藏自治区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建设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(藏经信发〔2021〕84号,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)精神,现就开展推荐2021年度西藏自治区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(以下简称自治区示范基地)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由符合条件的自治区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基地按照《管理办法》要求,向所在市(地)经信局或园区管委会提交申报材料。

各市（地）经信局或园区管委会按照《管理办法》要求，对申报对象进行初审筛选，将符合条件的向区经济和信息化厅推荐上报，推荐数量不限，对推荐对象严格把关确保质

量。

三、资料来源

《管理办法》《西藏自治区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推荐表》《西藏自治区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申请报告》可登陆我厅网站（<http://jxt.xizang.gov.cn>或西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厅官网）查询和下载相关表格。

四、报送要求

请于6月1日前将推荐文件《推荐西藏自治区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汇总表》（见附件）、《西藏自治区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推荐表》和被推荐单位的申报材料（含光盘）一式7份装订成册报送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厅（中小企业处）。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：1. 西藏自治区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建设管理办法
2. 西藏自治区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推荐表
3. 西藏自治区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申请报告
4. 西藏自治区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绩效评价表
5. 2021年推荐西藏自治区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汇总表

此页无正文



联系人：尹若 联系电话：6198880（传真）